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资本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责任保险的方案如下：

- 1、投保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议为准）
- 3、责任限额：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 4、保险费限额：不超过人民币60万元/年（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议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以下具体事宜：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